2023年桃江县信访局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桃江县信访局是县委、县政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的专门机构。现有行政编制9个、事业编制3个，实有干部职工18人，其中在职14人，退休5人。机关内设接访股、处信办案股、督查股和办公室。主要工作职责：一是受理、交办、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二是承办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三是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四是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处理；五是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六是对本级人民政府其他工作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的信访工作进行指导。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2年部门支出的整体规模为463.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干职工正常的工资福利待遇和全县日常信访工作和接访劝返、信访维稳工作的正常开展。

**（三）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部门中长期绩效目标：认真接待来访群众，受理、交办、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做好接访劝返工作，承办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处理，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化解信访特殊疑难积案，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引导群众依法有序上访，确保社会大局稳定；正确疏导涉法涉诉群众，减少非正常上访现象；大力宣传信访法律法规，引导群众依法上访维权；继续化解全县信访疑难问题，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引导群众依法有序上访，确保社会大局稳定；正确疏导涉法涉诉群众，减少非正常上访现象；大力宣传信访法律法规，引导群众依法上访维权；继续化解全县信访疑难问题，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63.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14.51万元，公用经费249.38万元，三公经费支1.57万元；公务接待费1.5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

 **（二）项目支出**

 2022年，财政预算项目支出28.6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经济性分析

1、预算执行方面。本年预算控制较好，按照核定的单位财政供养人员编制数要求，实际在职人员数控制在编制人数范围内，“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控制得当。

2、预算管理方面。按照2022年初制定的单位预算方案，无论是在资金、项目还是在支出模式、支出结构上，都严格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绩效预算的目标。

（二）效率性分析

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机关正常的工作运转，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保障了单位各项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有效性分析

全年部门项目资金支出合规合理，达到预期效果。

四、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

进一步推进信访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建设，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时进行资金通报，对资金使用进度进行分析，年末对资金使用进行评价并撰写评价报告。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实现科学理财。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财务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执行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年度预算理念有待提高。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科学合理编制年度支出预算，建立健全财务管理机制，依法有效使用财政资金，使有效资金发挥最大效益。